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4

转债代码：113061

转债简称：拓普转债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2年7月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30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2,5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截至2022年7月20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25,0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027,358.47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88,972,641.5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923号的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报告期内，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元)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58,113,845.13

减：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	440,000,0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减：2024年半年度使用	145,174,014.41
加：2024年半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7,649,650.02
减：本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0.00
加：收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80,589,480.74

(二) 2024年1月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43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726,104股，发行价格为57.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514,826,899.52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6,389,101.0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98,437,798.4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月16日全部到账，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ZF10029号的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报告期内，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元)
2024年1月16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504,089,675.09
减：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633,981,702.10
减：购买理财产品	1,500,000,0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减：2024年半年度使用	151,299,414.54
加：2024年半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1,665,657.90
减：本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0.00
加：收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0.00
减：支付前期中介可转债发行费用	5,079,496.62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25,394,719.7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2022年7月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情况

1、监管协议的签署及执行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已分别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以及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3日已分别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订了《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4902895710668	活期存款	425,690,956.4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支行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110078801900003588	活期存款	55,468,476.7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营业部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574909514110901	活期存款	2,924,221.6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15001122332209	活期存款	96,505,825.93
	合计			580,589,480.74

(二) 2024年1月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监管协议的签署及执行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及各实施主体、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分别与以下表格中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碶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安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湖州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宁波域想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订了《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上述表格中的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营业部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4902895710668	活期存款	667,705,960.8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110078801900003588	活期存款	662,728,417.81
招商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574910121310001	活期存款	27,515,855.8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碶支行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86031110000324250	活期存款	1,182,009.44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开发区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六期	94110078801900004097	活期存款	20,700,112.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大碇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七期	33150198414000000875	活期存款	8,846,935.67
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八期	76820180808907736	活期存款	3,118,205.7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八期	15226688662220	活期存款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九期	403984337379	活期存款	7,822,619.8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拓普汽车底盘系统（安徽）有限公司	3320020210120100213613	活期存款	993,508.9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自贸区支行	湖州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8114701012700497831	活期存款	8,727,035.3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碇支行	宁波域想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376684301190	活期存款	16,054,058.12
合计				1,425,394,719.73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 2022 年 7 月完成的公开发行人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14,517.40 万元，实际使用 2024 年 1 月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78,528.1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63,398.17 万元。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截止 2024 年 3 月 14 日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63,398.17 万元。本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325 号）。

截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置换的实际已投入的自筹

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 额(万元)
1	重庆年产12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和6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60,000.00	18,578.90
2	宁波前湾年产22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75,000.00	7,382.47
3	宁波前湾年产5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10,000.00	3,507.14
4	宁波前湾年产11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和年产130万套热管理系统项目	100,000.00	4,604.99
5	宁波前湾年产16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50,000.00	566.94
6	安徽寿县年产3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5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19,843.78	8,161.48
7	湖州长兴年产8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4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系统项目	15,000.00	9,102.40
8	智能驾驶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	11,493.85
	合计	349,843.78	63,398.17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实际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63,398.17万元。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3年6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2024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额度的议案》。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额度的议案》。新增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额度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3、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24年7月1日起至

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获得上述授权后，公司实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0,000万元。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3年6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授权期限为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2024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新增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期限为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3、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用于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获得上述授权后，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4年1-6月累计购买相关产品204,000万元（含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由招商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向中国银行理财专户划转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的10,000万元，由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投资冷静期为自签署《认购委托书》起二十四小时，恰逢元旦假期，导致该理财产品于2024年1月2日购买成功），累计赎回相关产品70,000万元（含期初未到期的理财产品30,000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164,000万元，购买的理财产品具体交易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到期收回
1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12.29	2024.03.29	是
2	中国银行新大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4,900.00	2024.01.02	2024.03.28	是
3	中国银行新大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5,100.00	2024.01.02	2024.03.29	是
4	宁波银行新碶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3.12.19	2024.06.26	是
5	平安银行北仑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4.02.23	2024.06.28	是
6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4.03.29	2024.06.28	是
7	中国银行新大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4.02.22	2024.08.30	否
8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	2024.02.23	2024.08.23	否
9	中国银行新大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4.04.01	2024.09.29	否
10	杭州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4.06.28	2024.09.27	否
11	宁波银行新碶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2024.06.28	2024.12.27	否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4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1月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拓普集团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中原计划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的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作如下调整：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重庆年产12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和6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120,000.00	60,000.00	60,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调整前拟投入 募集资金 (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 (万元)
2	宁波前湾年产 22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156,297.38	75,000.00	75,000.00
3	宁波前湾年产 5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28,586.10	10,000.00	10,000.00
4	宁波前湾年产 11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和年产 130 万套热管理系统项目	203,610.72	100,000.00	100,000.00
5	宁波前湾年产 16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114,648.87	50,000.00	50,000.00
6	安徽寿县年产 3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 5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48,730.39	35,000.00	19,843.78
7	湖州长兴年产 8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 4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系统项目	81,556.29	50,000.00	15,000.00
8	智能驾驶研发中心项目	30,000.00	20,000.00	20,000.00
	合计	783,429.75	400,000.00	349,843.78

2、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针对 2022 年 7 月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于项目在 2021 年以来的实施过程中，受到客观因素对市场经济环境的冲击，以及国内经济结构调整、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客户产能规划等多方面的影响。针对上述情况，出于谨慎原则，公司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减缓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
1	年产 15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	2024 年 6 月
2	年产 33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	2025 年 4 月

3、2024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结合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和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要求，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开拓海外市场，公司拟增加“年产 33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产 33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	调整前	浙江省宁波市宁波杭州湾新区五期土地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调整后	浙江省宁波市宁波杭州湾新区五期土地、墨西哥新莱昂州蒙特雷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拓普集团墨西哥有限公司、宁波拓普机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上述事项详情，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拓普集团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拓普集团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已于 2024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拓普集团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上半年度

1、2022 年 7 月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8,897.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71.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465.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注 1、注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产 15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	否	72,133.99	72,133.99	72,133.99	3,934.93	66,831.02	-5,302.97	92.65	2024 年 6 月(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年产 33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	否	177,866.01	176,763.27	176,763.27	10,582.47	93,634.31	-83,128.96	52.97	尚处于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50,000.00	248,897.26	248,897.26	14,571.40	160,465.33	-88,431.9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5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4 年 6 月；“年产 33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4 月。

注 2：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5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已于 2024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3：2024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33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拓普集团墨西哥有限公司、宁波拓普机电进出口有限公司，增加实施地点墨西哥新莱昂州蒙特雷，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2、2024年1月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9,843.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52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52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注）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重庆年产12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和6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否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22,137.22	22,137.22	-37,862.78	36.90	尚处于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宁波前湾年产220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否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10,435.26	10,435.26	-64,564.74	13.91	尚处于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宁波前湾年产50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3,616.91	3,616.91	-6,383.09	36.17	尚处于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宁波前湾年产 11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和年产 130 万套热管理系统项目	否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8,188.87	8,188.87	-91,811.13	8.19	尚处于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宁波前湾年产 16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218.41	1,218.41	-48,781.59	2.44	尚处于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安徽寿县年产 3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 5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否	35,000.00	19,843.78	19,843.78	8,401.86	8,401.86	-11,441.92	42.34	尚处于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湖州长兴年产 8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 4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系统项目	否	50,000.00	15,000.00	15,000.00	11,129.69	11,129.69	-3,870.31	74.20	尚处于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智能驾驶研发中心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3,399.89	13,399.89	-6,600.11	67.00	尚处于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00,000.00	349,843.78	349,843.78	78,528.11	78,528.11	-271,315.6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